

**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
第四十三次會議**

議程第 3(c)項：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

目的

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上次在 2020 年 5 月 12 日舉行會議，本文件匯報自上次會議以來，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(工作小組)的工作進展。

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

2.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和社交距離的措施，秘書處已將以下議題的討論文件傳閱給成員，以徵詢他們的意見。成員的意見及部門的回應已於 8 月 19 日發給各成員。

各營商聯絡小組的整體工作進展

3. 在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20 年 8 月 4 日期間，受疫情影響，各營商聯絡小組共舉行了三次會議。於這些會議上，部門舉行了 12 個方便營商/新規管要求的資訊發布環節。

利便食物業牌照申請人適時取得正式牌照的措施

4. 為解決在暫准食物業牌照屆滿前仍未能取得正式牌照這個常見問題，食物環境衛生署（食環署）匯報已採取了多項措施，利便業界履行正式牌照的發牌要求，包括透過不同渠道向業務經營者直接（而非經承辦商/代理人）發放其牌照申請進度的資料，以便他們採取適切的行動、及早對已獲簽發暫准牌照的處所進行視察、精簡處理修訂圖則流程、提供預先填上相關資料的指定表格以及加強宣傳教育良好做法。

5. 工作小組感謝食環署推行這些方便營商措施方案所作出的努力，優化食物業的發牌服務。

針對無牌賓館的執法行動及《2020年旅館業（修訂）條例》簡介

6.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(牌照處)向成員簡介了目前針對無牌賓館的執法行動及《2020年旅館業（修訂）條例》(《修訂條例》)。《修訂條例》旨在通過引入對處所擁有人/租客引進嚴格法律責任、提高最高罰則及賦權牌照處申請封閉令及搜查令等的措施，改善現行發牌制度、利便執法行動及加強阻嚇力以打擊無牌酒店/賓館。《修訂條例》同時賦權牌照處在發牌過程中考慮土地文件、地區居民的意見以及申請人是否「適當」人士。《修訂條例》將於2020年12月1日生效。

7. 工作小組感謝牌照處推行這些措施，對無牌處所採取更有效的執法，有利業界營商。

接納業界安裝副水錶以計算酒店的工商業污水附加費

8. 為減輕業界的負擔，渠務署及水務署向工作小組簡介，將接受以水務署安裝及維修的副水錶，取代私人分錶，以確定酒店內的餐廳須繳付的工商業污水附加費，從而節省業界為安裝、校準私人分錶及報告其讀數的成本。這項措施將會於2020年內實施。

9. 工作小組感謝渠務署及水務署的措施，可減輕業界所承受的遵規成本及負擔。

未來路向

10. 請委員察悉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。工作小組會繼續監督各營商聯絡小組的工作進展。

創新及科技局
效率促進辦公室
方便營商組
2020年9月